

## 國立清華大學 函

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  
承辦人：周珏好  
電話：03-5715131#61362  
傳真：  
電子信箱：cy.chou@mx.nth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清師培字第115900347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0530何孟庭講師.png (115PJ00598\_1\_04162443667.png)

主旨：本校苗栗縣STEAM教育中心（下稱本中心）辦理「從體罰、霸凌與不當管教案例談校園管教的法律界線與 SEL 實踐」主題課程，敬請轉知並鼓勵師生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次課程以從體罰、霸凌與不當管教案例談校園管教的法律界線與 SEL 實踐為主題，由本校何孟庭（光罩教育研究中心法律顧問）指導。
- 二、課程簡介：本講座以體罰、霸凌與不當管教之校園案例為核心，結合法律規範、實務判決與教育現場經驗，說明教師管教行為的法律界線與風險辨識。並進一步從社會情緒學習(SEL)觀點出發，探討在維持教學秩序、保障學生權利與回應情緒需求之間，教師如何發展更具教育性、合法性與可行性的管教策略。
- 三、課程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5年5月30日（星期六） 9:30-12:00。



(二)地點：苗栗縣頭份市頭份國民小學致善樓2樓教師研習中心（351苗栗縣頭份市中正路219號）。

(三)費用：每人新臺幣1,500元，由苗栗縣政府全額補助。

(四)線上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qDLyPYL4SowBxY1j7>。

(五)招生對象：苗栗縣內之在職教師優先。

(六)報名期限：115年5月8日(8:00)至115年5月22日(17:00)，優先對象優先錄取，報名超額以報名排序為主，無候補名額，請確認參與再報名，避免資源浪費，若多次放棄或請假，本中心保留日後報名之審查權。

(七)如遇報名人數提前滿額，將提早關閉報名表單，並提前公告錄取名單。

#### 四、檢附海報一份。

正本：苗栗縣政府、苗栗地區學校

副本：